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0樓
承辦人：黃曉青
電話：本市境內1999、(02)29603456 分機2599
傳真：(02)29660844
電子信箱：AK909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27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05074377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說明三(1052869787_105D2125472-01.doc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辦理「全國語文競賽—閩南語朗讀文章」徵稿活動，請協助宣導並鼓勵所屬踴躍投稿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5年4月25日臺教社(四)字第10500538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以徵選適合國中小學生朗讀之文章為佳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徵稿時間：自105年5月1日至6月30日止。
 - (二)錄取公告時間：105年9月1日（公告於活動網站<http://blgbun.sce.ntnu.edu.tw/composition/>）。
 - (三)收件方式：一律採電子郵寄，請寄至活動專屬信箱：blg.sce@deps.ntnu.edu.tw。
 - (四)徵選作品一經採錄，每篇稿費為新臺幣900元。
- 三、相關規定及細節，詳見附件徵稿簡章，如有相關問題請洽活動專線0800-699-566或02-23210191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副本：

交換戳記
105/04/27 10:54



吳家偉

教務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裝

訂

